

地區設施管理及文娛康體委員會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工作小組
2022年第四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2年12月14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9時37分至上午10時23分
地點：大埔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毛家俊議員	主席
區鎮濠議員	成員
何偉霖議員	成員
林奕權議員, MH	成員
譚爾培議員	成員
盧天慧女士	秘書

缺席者：

劉勇威議員	成員
-------	----

列席者：

楊嘉亮先生	大埔民政事務助理專員／民政事務總署
伍志強先生	圖書館高級館長(大埔區)／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陳錦盛先生	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23／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鄭曼珊女士	大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署任)／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曾靖楠先生	大埔區二級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徐振成先生	署理行政助理／地政／大埔地政處／地政總署
鄒志雄先生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大埔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總署
陳瑞琼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大埔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總署
張順齡女士	總務秘書／大埔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總署
張潔沁女士	行政助理(社區中心／社區會堂)／大埔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總署
葉麗莎女士	聯絡主任(7)／大埔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總署
何頌豪先生	建築師(工程)7／民政事務總署
王偉迅先生	建築師(工程)10／民政事務總署
李世華先生	設計經理／何顯毅建築工程師樓地產發展顧問有限公司
鍾諾軒先生	建築師助理／何顯毅建築工程師樓地產發展顧問有限公司

杜沛家先生 高級建築師／胡周黃建築設計(國際)有限公司
李方慈女士 建築助理／胡周黃建築設計(國際)有限公司

開會詞

主席歡迎成員及部門代表出席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工作小組(“工作小組”)2022年第四次會議，並表示秘書處在會議前沒有收到議員的缺席通知，請成員備悉。他又表示會將上次工作小組會議所抽查借用社區中心／社區會堂舉辦收費活動的收支表傳給成員查閱。

I. 通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工作小組 2022 年第三次會議記錄 (大埔區議會文件 WGDWFM 21/2022 號)

2. 主席表示，秘書處在會議前沒有收到上次會議記錄的修訂建議，席上亦沒有成員提出修訂，故上次會議記錄獲通過作實。

II. 有關政府部門及合約顧問一地區小型工程現金流預算及獲批工程進度 (大埔區議會文件 WGDWFM 22/2022 號、WGDWFM 23/2022 號及 WGDWFM 23a/2022 號)

3. 主席請成員備悉文件 WGDWFM 22/2022 號有關地區小型工程現金流預算的情況。

(一) 由合約顧問何顯毅建築工程師樓地產發展顧問有限公司及胡周黃建築設計(國際)有限公司擔任工程代理人的工程項目 (大埔區議會文件 WGDWFM 23/2022 號第(1)至第(20)項及 WGDWFM 23a/2022 號)

4. 主席歡迎何顯毅建築工程師樓地產發展顧問有限公司設計經理李世華先生和建築師助理鍾諾軒先生、胡周黃建築設計(國際)有限公司高級建築師杜沛家先生和建築助理李方慈女士，以及民政事務總署(“民政總署”)建築師何頌豪先生和王偉迅先生出席本次會議。

5. 杜沛家先生介紹文件 WGDWFM 23a/2022 號，有關第(20)項“TP-DMW352 大埔頌雅路建避雨亭”的可行性研究報告。

6. 工作小組備悉上述可行性研究報告。

7. 鍾諾軒先生報告各項工程的進度如下：

- (i) 第(1)項 “TP-DMW227 在泥涌設置休憩處及兒童遊樂場”：整項工程已完成，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合約顧問及相關部門在2022年9月21日實地進行初步檢收會議後，工程承辦商已完成執漏工作。康文署、合約顧問及相關部門已在11月22日實地完成檢收。
- (ii) 第(2)項 “TP-DMW231 美援新村興建休憩公園”：合約顧問在2022年8月16日進行招標工作，並已在9月16日截標，預計在2023年第一季展開工程合約。
- (iii) 第(3)項 “TP-DMW232 布心排村陀背樹公園改善公園設施”：工程合約已於2022年4月26日展開。
- (iv) 第(4)項 “TP-DMW241 改善大埔頭新華安里休憩用地及設施”：大埔地政處在2022年11月29日審批撥地申請許可。合約顧問現正深化設計、諮詢相關部門及籌備招標，預計在2022年第四季招標，並在2023年第一季展開工程合約。
- (v) 第(5)項 “TP-DMW242 林村新屋仔公園加建康樂設施及改善整體環境”：合約顧問已在2022年11月10日向康文署提交補種樹木方案，並正深化設計及諮詢相關部門，預計在2022年第四季招標。
- (vi) 第(6)項 “TP-DMW255 大埔公路元洲仔段近廣福邨行人路上蓋建造工程”：合約顧問已向路政署提交掘路許可證申請，及向運輸署、路政署及香港警務處(“警務處”)提交臨時交通封路措施申請，並分別在2022年11月28日及12月5日獲運輸署及路政署審批。合約顧問現正諮詢相關部門意見、展開深化設計及籌備招標，並暫擬在2022年第四季招標。
- (vii) 第(7)項 “TP-DMW256 西沙路井頭村增加兒童遊樂設施及長者健身設施”：當區跟進議員譚爾培議員在2022年9月16日的地區設施管理及文娛康體委員會(“地委會”)會議上建議增設指示牌，提示村民不要在休憩處場地棄置家居垃圾。合約顧問在會議上表示會就此諮詢康文署。合約顧問在10月19日的工作小組會議上表示，已在9月24日向李耀斌議員和村民實地講解燈光設施、裝置高度及位置的安排，並交換意見。合約顧問稍後將向康文署提交燈光設施方案以作核實。
- (viii) 第(8)項 “TP-DMW263 於運頭塘附近晨運徑加建健體及長者設施”：合約顧問已在2022年10月28日向康文署提交補種樹木方案。當區跟進議員毛家俊主席在10月19日工作小組會議上提出場地入口有渠務情況需要跟進，合約顧問表示將會與大埔民政事務處(“大埔民政處”)(工程組)跟進討論相關安排。合約顧問現正諮詢相關部門意見、展開深化設計及籌備招標，預計在2022年第四季招標。

(ix) 第(9)項 “TP-DMW264 於寶雅苑興和閣後天橋底增設長者健體設施”：合約顧問在 2022 年 7 月 12 日提交相關申請撥地審批許可文件及初步設計方案予康文署考慮，康文署將會與合約顧問及民政總署(工程組)作相關研究，稍後將會向大埔地政處申請撥地審批許可。當區跟進議員毛家俊主席在 10 月 6 日實地視察時表示，由於選址及周邊範圍有不少棄置家具、電單車等雜物及垃圾，因此他將會再次去信大埔地政處要求盡快妥善清理佔用政府土地的廢置物件及垃圾，改善現時的環境衛生情況。

(x) 第(10)項 “TP-DMW266 大埔豐運路近運頭塘邨建避雨亭”：合約顧問在 2022 年 10 月 12 日收到運輸署的審批。由於早前與運輸署商討需時，故工程將稍為延遲。

(xi) 第(11)項 “TP-DMW270 大埔寶雅路連接太和廣場行人路上蓋建造工程”：合約顧問已向運輸署、路政署及警務處提交修訂的臨時交通封路措施方案，並分別在 2022 年 8 月 5 日、8 日及 9 月 5 日獲路政署、警務處及運輸署審批。合約顧問其後收到房屋署(“房署”)在 8 月 26 日回覆表示，基於安全考慮，行人路上蓋須設置安全梯及相關安全設施，供維修及清潔工人使用。房署在 10 月 5 日向合約顧問補充提供有關安全設施的規格要求，並將會負責上蓋日後的維修保養工作。合約顧問在 10 月 5 日及 18 日就上蓋安全設施的規格要求回覆房署及提交補充資料，並在 10 月 13 日再次向房署提交更新設計及現場量度現場流明報告。房署在 11 月 3 日表示接受不須加照明的方案，惟提出要求加建地下井疏導雨水。合約顧問將會安排相關部門在 2022 年 12 月底與當區跟進議員毛家俊主席實地視察加建地下井的可行性。合約顧問現正深化設計及籌備招標，並會諮詢相關部門，暫擬在 2023 年第一季招標。

(xii) 第(12)項 “TP-DMW295 白石角休憩公園”：合約顧問現正深化設計，並在敲定最終設計前進行更多諮詢工作，及準備相關文件予康文署向大埔地政處申請撥地審批許可。康文署在敲定最終設計方案後，將會向大埔地政處申請撥地審批許可。

(xiii) 第(13)項 “TP-DMW296 樟木頭村休憩處”：合約顧問在 2022 年 9 月 16 日的地委會會議上匯報可行性研究報告內容。整體工程預算費用修訂為 773 萬元，工地面積修訂約為 240 平方米。工程暫擬在 2024 年 2 月展開，為期 12 個月，在 2025 年 2 月完成。

(xiv) 第(14)項 “TP-DMW309 大埔全安路近大埔醫院行人路上蓋建造工程”：合約顧問完成深化設計及諮詢相關部門意見等工作，已在 2022 年 9 月 30 日招標，並在 11 月 2 日截標。合約顧問將會向民政總署(工程組)提交標書分析報告。

(xv) 第(15)項 “TP-DMW322 大埔太和路近一田百貨對出避車處建避雨亭工程”：大埔民政處在 2022 年 9 月 30 日徵得同意採用木條子設

計及設有分隔欄扶手的款式，及在 10 月 11 日徵得同意由原擬三張座椅(各長約 1.72 米)，修訂為兩張座椅(分別長約 1.72 米及 3.28 米)。合約顧問在 10 月 12 日招標，並已在 11 月 9 日截標，將會向民政總署(工程組)提交標書分析報告。

8. 李世華先生補充如下：

- (i) 第(10)項 “TP-DMW266 大埔豐運路近運頭塘邨建避雨亭”：就地盤的工期安排上，合約顧問、民政總署(工程組)及大埔民政處在 2022 年 11 月 11 日與跟進議員毛家俊主席詳細商討，毛主席同意待春節後展開地盤工程，以免地盤的圍封工程在春節期間對市民造成影響。
- (ii) 第(11)項 “TP-DMW270 大埔寶雅路連接太和廣場行人路上蓋建造工程”：工程原擬在 2022 年第四季招標，惟由於與房署商討需時，因此合約顧問在 2022 年 10 月 19 日的工作小組會議上表示，招標將會稍為延遲至 2023 年第一季進行。

9. 李方慈女士報告各項工程的進度如下：

- (i) 第(16)項 “TP-DMW337 大埔大埔頭及太和建避雨亭(太湖山莊、太湖花園二期及大埔政府合署)”：合約顧問在 2022 年 9 月 16 日的地委會會議上匯報可行性研究報告。暫擬預計工程在 2023 年 7 月展開，為期六個月，並在 2024 年 1 月完成。毛家俊主席在會議上表示，由於在可行性研究報告的避雨亭方案效果圖註明是僅供參考，故要求合約顧問在完成深化設計及落實避雨亭的外觀和顏色時，或因實際技術需要而改動工程位置時，應盡早諮詢相關委員。合約顧問回應表示備悉上述要求，並會適時諮詢相關委員。
- (ii) 第(17)項 “TP-DMW338 大埔運頭坊建避雨亭”：合約顧問在 2022 年 9 月 16 日地委會會議上匯報可行性研究報告內容。避雨亭的長度由原擬 7 米增至 9 米，闊度(2.5 米)及高度(2.7 米)則維持不變。整體工程預算費用由 110 萬元修訂為 120 萬元。為了避開現有的地下管道設施，避雨亭的地基及支柱將設置在靠近馬路的行人路邊緣位置。工程暫擬在 2023 年 7 月展開，為期六個月，在 2024 年 1 月竣工。毛家俊主席在會議上表示，由於在可行性研究報告的避雨亭方案效果圖註明是僅供參考，故要求合約顧問在完成深化設計及落實避雨亭的外觀和顏色時，或因實際技術需要而改動工程位置時，應盡早諮詢相關委員。合約顧問回應表示備悉上述要求，並會適時諮詢相關委員。
- (iii) 第(18)項 “TP-DMW349 大埔白石角建避雨亭(創新路、科研路及科進路)”：就科研路近逸瓏灣 8 小巴站旁避雨亭(連座椅)，合約顧問在 2022 年 10 月 6 日進一步就更改消防栓位置諮詢消防處，正待處

方回覆。合約顧問正在籌備探井工程，待民政總署(工程組)完成修訂避雨亭位置圖後，大埔民政處會再次諮詢倡議人何偉霖議員。

(iv) 第(19)項 “TP-DMW351 大埔寶鄉街近大埔社區中心建避雨亭”：合約顧問在 2022 年 9 月 16 日的地委會會議匯報可行性研究報告內容。避雨亭(連座椅)的長度由原擬 5 米增至 12 米，闊度(2.5 米)及高度(2.7 米)則維持不變。整體工程預算費用維持 170 萬元不變。為了避開現有的地下管道設施，避雨亭的地基及支柱將會設置在靠近馬路的行人路邊緣位置。工程暫擬在 2023 年 7 月展開，為期六個月，在 2024 年 1 月竣工。毛家俊主席在會議上表示，由於在可行性研究報告的避雨亭方案效果圖註明是僅供參考，故要求合約顧問在完成深化設計及落實避雨亭的外觀和顏色時，或因實際技術需要而改動工程位置時，應盡早諮詢相關委員。合約顧問回應表示備悉上述要求，並會適時諮詢相關委員。

(v) 第(20)項 “TP-DMW352 大埔頌雅路建避雨亭”：大埔民政處在 2022 年 9 月 19 日安排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合約顧問及民政總署(工程組)與倡議人何偉霖議員實地視察。土拓署在視察時表示，避車處擴闊工程範圍進度表尚待確定。由於工程期及避車處涉及範圍存在不確定因素，因此何議員從多方面考慮後，同意不宜在現階段推展工程，並表示他將要求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為日後增設的巴士站設置巴士站上蓋設施。合約顧問剛才已介紹可行性研究報告，向委員匯報是項工程的擱置原因，以便記錄在案。何議員在 10 月 19 日的工作小組會議上表示，土拓署委託房署進行的避車處擴闊工程擬在 2023 年才展開，屆時會有更多居民使用車站，因此期望相關工程會盡快展開。

10. 葉麗莎女士補充，有關第(18)項 “TP-DMW349 大埔白石角建避雨亭(創新路、科研路及科進路)”，就科研路近逸瓏灣 8 小巴站旁避雨亭(連座椅)，大埔民政處與倡議人何偉霖議員及毛家俊主席進行實地視察後，合約顧問已在 2022 年 11 月 30 日完成修訂避雨亭位置圖。大埔民政處正諮詢何議員，合約顧問及民政總署(工程組)稍後會向何議員詳盡講解避雨亭修訂位置圖。

11. 就第(1)項 “TP-DMW227 在泥涌設置休憩處及兒童遊樂場”，有成員表示休憩處及兒童遊樂場外圍的植物因工程而被移除，希望相關部門能在該處重新種植植物，美化土地。

12. 主席表示，上述休憩處及兒童遊樂場周邊範圍尚待整理，例如放置在附近的工程剩餘物料，請有關部門處理。他亦詢問康文署是否已落實設施的啟用日期。

13. 王偉迅先生回應表示，休憩處及兒童遊樂場已在 11 月底完成交收，工程地點以外的土地不屬工程範圍，工程不包括在該些範圍種植植物。工程承辦商正清

理工程產生的廢物及垃圾，他會在未來會議上更新清理進度。

14. 陳錦盛先生回應表示，康文署早前已聯同保養部門驗收場地，現時仍需要進行簡單執漏跟進。

15. 鄺曼珊女士回應表示，康文署已就泥涌休憩處與相關部門進行交收，現正為設施啟用進行準備，預計將於 12 月底開放。當開放日期落實後，署方將會通知各成員。

16. 成員表示，理解外圍土地不屬工程場地，他只是希望反映情況，希望有部門能承接有關工作。

17. 主席表示，各部門已備悉成員意見。

18. 工作小組備悉上述報告。

(二) 由大埔民政處跟進的工程項目

(大埔區議會文件 WGDWFM 23/2022 號第(21)至第(39)項)

19. 楊嘉亮先生報告如下：

- (i) 第(23)項 “TP-DMW265 大埔林村許願廣場旁紅磚地建上蓋、梧桐寨及大菴村增設避雨亭連座椅”：就許願廣場旁紅磚地建上蓋，工程圖則已於 2022 年 11 月 11 日交民政總署審批，預計在 2022 年 12 月底進行招標。毛家俊主席在 10 月 19 日的工作小組會議上表示，由於現時許願廣場旁紅磚地的雜草甚長，衛生情況轉差，故希望工程組關注留意有關情況。工程組已於 11 月 15 日在上述位置清理雜草及洗地。
- (ii) 第(24)項 “TP-DMW267 維修衛奕信徑第 8 段(近康樂園)行山徑路面”：工程組已完成修改施工圖則，並透過民政總署於 2022 年 11 月 25 日交予早前出席實地視察人士作進一步提供意見。
- (iii) 第(25)項 “TP-DMW286 大埔水圍路口綠化工程及加建標誌牌”：工程組已完成修改圖則，預計於 2022 年 12 月底招標。
- (iv) 第(27)項 “TP-DMW326 維修及改善大埔區議會小型工程項目下的設施(2021/22)”：現時正在進行中的維修及改善工程費用約為 650 萬元。
- (v) 第(28)項 “TP-DMW355 塘坑東、下坑村及元嶺加設避雨上蓋及座椅”：就下坑村加設避雨上蓋，工程組現正招標。

- (vi) 第(29)項 “TP-DMW356 大埔陸鄉里一帶花盆改善工程”：工程組現正招標。
- (vii) 其餘工程項目的進度已臚列於工程進度摘要表，請各成員參閱。

20. 工作小組備悉上述報告。

(三) 由大埔區康樂事務辦事處跟進的工程項目

(大埔區議會文件 WGDWFM 23/2022 號第(40)至第(47)項)

21. 鄺曼珊女士報告如下：

- (i) 第(44)項 “TP-DMW328 大埔海濱公園健身站改善工程”：工程已於2022年11月完成，並將於工程進度摘要表中刪除。
- (ii) 其餘工程項目的進度已臚列於工程進度摘要表，請各成員參閱。

22. 工作小組備悉上述報告。

(四) 由康文署文化事務部跟進的工程項目

(大埔區議會文件 WGDWFM 23/2022 號第(48)至第(50)項)

23. 伍志強先生報告，就第(48)項 “大埔完善公園內加設 24 小時自助圖書站”、第(49)項 “大埔舊墟加設 24 小時自助圖書站” 及第(50)項 “太和港鐵站大堂加設 24 小時自助圖書站”，有關工程進度已臚列於工程進度摘要表，暫無更新。

24. 工作小組備悉上述報告。

(五) 由康文署策劃事務組跟進的工程項目

(大埔區議會文件 WGDWFM 23/2022 號第(51)至第(52)項)

25. 陳錦盛先生報告如下：

- (i) 第(51)項 “大埔安邦路近大埔中心第 10 及 19 座對出空地建寵物公園”：康文署會繼續與民政總署(工程組)及合約顧問積極研究是項工程的設計如何配合綠化工程範圍。
- (ii) 第(52)項 “大埔建設共融遊樂場”：康文署正在草擬擬建的共融遊樂設施。

26. 工作小組備悉上述報告。

III. 大埔民政事務處一大埔區社區中心／社區會堂使用及管理匯報
(大埔區議會文件 WGDWFM 24/2022 號)

(一) 大埔民政事務處的匯報

27. 張潔沁女士報告，大埔區內八所社區中心／社區會堂於 2022 年 9 月至 10 月的使用及管理匯報已臚列於文件 WGDWFM 24/2022 號內，供成員參閱。

28. 有成員詢問大元社區會堂是否將於 2023 年 5 月至 7 月期間進行裝修工程。

29. 張順齡女士回應表示，大埔民政處正與相關部門商討大元社區會堂裝修工程事宜，預計會在 2023 年 5 月展開工程。處方會盡快更新工程時間表，並通知成員。

30. 成員詢問為何不在 4 月至 6 月同一季度內完成工程，而選擇在橫跨兩個不同季度的 5 月至 7 月進行。

31. 張順齡女士回應表示，處方亦希望能盡快展開工程，現正與相關部門商討工程日期，惟安排需時，相關部門暫未能落實工程日期。

32. 工作小組通過上述報告。

(二) 抽查借用團體所舉辦活動的收支表

33. 主席表示，成員可參閱大埔區內七所社區中心／社區會堂 2022 年 10 月的收費活動表。他補充說，因富亨鄰里社區中心在 2022 年 10 月進行設施改善工程而關閉，故在 10 月並無舉辦活動。2022 年 10 月的收費活動共有 144 項，工作小組將會抽查其中五項收費活動的收支表。

34. 主席抽出以下五項活動作審查對象：

- (i) 由仁愛堂彭鴻樟長者鄰舍中心借用運頭塘鄰里社區中心、逢星期三舉行的“松柏健體操 2022 年 10-12 月”活動；
- (ii) 由大埔區文藝協進會借用太和鄰里社區中心、在 2022 年 10 月 15 日舉行的“集體舞班補課暨聯歡大會”活動；
- (iii) 由香港瑜伽健身修行學會借用大埔社區中心、逢星期日舉行的“瑜

伽健身運動”活動；

(iv) 由香港集體舞總會借用太和鄰里社區中心、逢星期三舉行的“土風舞”活動；以及

(v) 由隨心樂事會借用太和鄰里社區中心、在 2022 年 10 月 6 日舉行的“集體舞蹈”活動。

大埔民政處將審查上述活動的收支表，並在下次會議供成員傳閱。

35. 工作小組通過上述事項。

IV. 大埔區社區中心 LED 屏幕節目播放概況

(大埔區議會文件 WGDWFM 25/2022 號)

36. 主席請成員備悉文件 WGDWFM 25/2022 號，有關截至 2022 年 12 月大埔社區中心 LED 屏幕節目播放的概況。

37. 工作小組通過上述報告。

V.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大埔區內設施管理的匯報

(大埔區議會文件 WGDWFM 26/2022 號(修訂版))

38. 鄭曼珊女士報告如下：

(i) 因應政府公布放寬部分社交距離措施，康文署轄下大美督燒烤場已於 2022 年 11 月 3 日起重新開放，至今運作大致正常。

(ii) 有關大埔區康體設施(包括已於 2022 年 8 月啟用的東昌街體育館及東昌街游泳池)在 2022 年 9 月至 10 月的使用情況，已臚列在文件 WGDWFM 26/2022 號的附件一，供成員參閱。

(iii) 有關 2022 年 9 月至 10 月大埔區合約服務承辦商評估、康樂設施改善工程及綠化工程的詳情已分別臚列在上述文件的附件二至附件四，供成員參閱。

39. 工作小組通過上述報告。

VI. 其他事項

40. 成員對上次會議所抽查借用社區中心／社區會堂舉辦收費活動的收支表沒

有意見，亦沒有提出其他事項。

VII. 下次會議日期

41. 下次會議日期容後通知。
42. 會議於上午 10 時 23 分結束。

大埔區議會秘書處
2023 年 1 月